那些广播里的岁月

高三英语备课组　柳海红

这些年怀旧恋昔成一种潮流和时尚，因生活节奏太快，所以需要经常老牛反刍般咀嚼回忆。那些哀叹苦短的日子早已不机械重复的光阴里继续哀叹着。只可惜美好，总如某年某个清晨的薄雾一会在刹那间消失的无其踪。然而总会有旧的物件，成为回载体，比如说我的收音机，每次收拾屋子时候，收音机总会触我的心弦，她就像个，可是难以描述她的是什么。在媒体发到的今天，她早失了存在的价值，吗？于是在2013年，我把收音机和一很久未穿的新衣服给了芦山地震灾那里交通中断，信息，收音机肯定有她武之地。回忆的载出去了，却突然怀些有广播相伴的，，漫长而又美好的。

从小生活在西北农能够获得的精神娱极其有限的，七岁打动我心灵只有粗切的大自然，直到小学才接触到了广那时，街上总是在固几个时间点播放广我不用闹钟，也不看街上的广播六点半播就是起床的铃不管是清风微凉的黄昏还是寒风彻骨日清晨，我们总是播的陪伴中上学放当时那条上下学的之路，街道狭窄建矮，只有那幢鹤立的“大楼”标志着我自豪的“城里娃”。的小镇才像是木心里写的，“车马很书信很慢。“然而，广播里柔和的女中音和磁性的男中音给我一个神奇的讯息，只要跨过这条昏黄的河流，翻过这座险峻浑厚，苍凉雄壮的山，外面的世界很大。

第一次近距离接触到到广播，是小学二年级的暑假，那个假期是在偏僻的乡下舅舅家度过的。那个地方好远，只见一重一重的山，却不见一帘灵秀的水。白天的时候，跟着舅舅去地里玩，舅舅在田间劳作，我就到处摘野果子，甚至追赶着地里的小鼹鼠。吃罢饭的时候，表哥会教我读书写字，我无数次把春天的春字写成两横，那天表哥轻轻打了我一下，我就委屈地哭泣不止。于是为了让我高兴，他带我到上房，指着墙壁上一个黑匣子说：“快看，这是广播。”他打开那个神奇的黑匣子，我就高兴地擦干了眼泪，里面传来儿童甜美的歌唱声，认真听，后面还有一个稚嫩声音讲着故事，那是我整个童年最快乐的一个暑假，每天都在盼望那个属于自己的节目。好多年没有去过乡下舅舅家了，不知那个黑匣子还在不在？

小学三年级的时候，家里有了一台18英寸的彩色电视机，我的娱乐时间也被电视占满了，哪里还记得那古板寂寞的黑匣子呢？后来时间过的很快，我上初中了，姐姐考上了师范，成为家里第一个将来吃皇粮的人。父亲很舍得为她投入，姐姐刚上学就买了一个德生牌的收音机和一把红棉牌的吉他，吉他和收音机才是那个年代文艺女神的必备神器。她教会了我搜台听广播，我学会了掌握童年时看来十分神奇的机器。这小小的机器，曾经是人们获得信息和外界联系的重要媒介，甚至是很多人的精神支柱。

2001年上了大学，那时的网络已经很发达了，收音机本是该进博物馆的老古董了，不过，学校给外语系的每个人都发了一台收音机，从那以后，她就每天与我相伴。春光融融的校园林荫道上，总有手持收音机缓慢踱步的外女系女生刻苦而又忘我地听着英语广播。但是周末的晚上，我经常听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读书听广播”，那档节目里主要介绍世界名著，有次听到《源氏物语》的介绍，就心血来潮参加了幸运听众的抽奖活动，我只是将作者的名字写在信封上寄到了电台，没有想到竟然成了幸运听众，电台给我寄来了一本《北京文学》。这小小的惊喜又激活了我对文字的热爱，那四年的周末，无论身处何地，只要带着收音机，周围的空气里就会弥漫着与信息时代格格不入的诗意。比起网吧里面杀气腾腾的游戏声，广播里面的世界堪称世外桃源。

那时养成了晚睡的习惯，十二点以后有个频道是讲解《圣经》的，有时是英文的，有时是不太熟练的普通话。我一直把《圣经》当做诗歌和哲学来读的。在我看来，宗教能指引人向真向善向美就足够了，若为信而信，那反而成为精神的枷锁了，因为我们终究逃不开凡尘俗世，总要回归人间烟火的。听着那平静慈爱的声音对《圣经》的解读，慢慢就会觉得一种悲天悯人的情怀在内心升腾起来，不知道什么时候困倦袭来，耳边只留一片空洞嘈杂的声音，我伸出无力的指头，关掉收音机沉沉入睡了。

一千多个日夜，在广播中醒来，又在广播中睡去，银灰色的外壳被磨出了黑色的印记，然而收音机却是越陈旧越灵敏的电子产品。她不像随身听那样娇贵，也不像电视那样花哨，更不像电脑那么强大，她是最廉价，最耐用，最长寿，最有灵性的电子产品，承受过将近一百年岁月的洗礼，即使被遗弃搁置功能依旧完好，做到表面破旧，内心完好。而人心，即使破碎，也要维持表面光鲜。有时，当我走在大街上，耳朵被强行灌入那些歌曲，有些令人反感厌恶，有些引起共鸣。偶尔会怀念，那曾经梳着妹妹头，脸蛋吹的红红的小女孩走在上学放学的路上的情景，熟悉的音乐，遥远的声音传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广播时间到了……”我明白聪明的人都是善于遗忘的，而我却善于回忆，不知道是我拒绝长大变老，还是生性固执愚笨？

一次难忘的旅行

高一·十二班　李鹏继

暑假的一天，发小突然打电话给我，叫我一起回老家。听到这个提议，我心中狂喜，因为我一个暑假几乎没出远门了。不过，“怎么去”？我问他。电话那头沉默了一会儿，他试探着问：“骑车子去？”对啊，我怎么没想到，通往老家的路都是些崎岖的山路，骑上山地自行车会轻松许多。所以，我们果断出发了。

穿过喧闹的县城，来到幽静的山路，听着山林间的鸟语，不知不觉间就来到了一座山下，而山顶就是他的老家，我提议在山脚稍作休息再走。说话间，迎面走来两个老爷爷，他们边说边笑着，在我们旁边坐了下来。之后他们就一直盯着我俩看，他们的目光让我俩很不自在，我下意识地往旁边挪了挪，其中一个老爷爷边看还边嘀咕：“这两个孩子好眼熟啊，是不是小李家的孩子？”听到他依次说出父亲的名字及发小父亲名字的时候，我们同时转过头看着这个头发花白，皱纹满脸的老爷爷，看着老爷爷沧桑的脸，我们几乎同时问：“您怎么知道的”？老爷爷低下头，掏出火机，点燃了旱烟缓缓地说：“我给你们的爸爸当过老师啊！”突然，一阵狂风袭来，远处的乌云逐渐聚集起来，要下雨了，我们必须赶路。我拉了拉满脸好奇的发小，示意该走了，而老爷爷也直起身子让我们赶快回家，但我们只能一路向前。

七月的天气说变就变，黑云已经压过半边天空，狂风在呼啸，我们不由得加快了速度。走到半山腰，路上时不时开过装卸的大货车，跟随着货车一路来到山顶，竟然在修路，而且都是老家的熟人。我和发小小时候就经常去乡亲们的田地里捣乱，乡亲们对我们既生气又无奈。今天见了我们却格外地热情，问东问西的，我赶紧抓住话茬问怎么去老家，一位阿姨给我们指了指后面的小道。没办法，我们又得折返。狂风声嘶力竭地吼着，仿佛警告着我们，这是它最后的忍耐，雨霎时就泼了下来，我们迅速穿过幽静的小路，来到了村口，远远的就看见爷爷撑着伞在门口照看我们，在爷爷的问候声中，我走进了家门。终于到了。

坐在柔软的床上，我翻开手机看到一条信息，发件人是爸。“到老家了吗？”六点二十二分。看到这，我会心一笑，手指在屏幕上飞快地敲打“早到了，和狂风比赛了一场。”

仰望静谧的星空，听着窗外的蝉声，我安然入睡。

简评：本文取材真实，叙述清晰流畅，详略得当，衔接自然，结构紧凑。环境描写和人物外貌、语言描写运用得当，结尾融情于景，读后令人身心愉悦、舒畅，是一篇较为成功的记叙文

指导教师：徐芸芸

生也，命也

高三·十三班　徐　洁

愿你的生命中有足够多的云翳，来造成一个美丽的黄昏。

——题　记

在大外婆去世的前两天，妈妈本打算去看一看说，你永远无法预料下一秒会发生什么事情。是惊喜，亦或是惊吓；是重逢，亦或是久别，甚至永别。几天的大雪，没错，在三月中旬，下了场大雪。所以的一个春天的时候，老天爷很不给力的『赐』了我们

就在许多人以为即将有艳阳高照以及温暖无比

可任凭她怎样伤心后悔，大外婆永远都不会回段时间。

也怕去了会情绪失控。在这之后，妈妈消沉了好长一外婆的葬礼，妈妈也没有参加，她说她不敢去见她，对她怎样怎样好，她却连最后一面也来不及见。大婆就与世长辞了。妈妈追悔莫及，说起大外婆生前一周吧。结果没等到『下一周』，仅仅过了两天，大外病重的她，但临时改变了主意，不想去了，说要不下

看吧，生命有时候就是这么残酷。不管对于谁，来了，我们都必须接受这个现实。

珍惜彼此在一起的每一分每一秒，难道不是吗？天下也没有不散的筵席，但我们仍然会很努力地去伴一生的那个人。即使我们都很清楚，终究会分离，与那么多美好的人相遇，相知，甚至遇到能和我们相彩的片段。人的一生就是一段旅途，一路上，我们会

可尽管这样，我们仍然不能忽视生命中那些精这个机会。

为自己一定还会有『下一次』，命运却并不一定给你光用来浪费的时候，命运也许就会夺走它们：你以它都一视同仁。就在你以为自己还有大把大把的时

场旅行，那就且行且珍惜，趁着时光正好，趁着还来得及，带着心里的真挚与期许前行。

简评：文章虽然简短，却满含真情。生命若是一别让它们自己的记忆中被风吹散，消失在茫茫人海。可奈何，只静静的看着它落。不奢求再续前缘，只求就有多少次花落，花开时我们欣喜，花落时我们也无

一悲，一喜；离别，又重逢。一生有多少次花开，视。

天空中闪耀的星光。』生命中有太多的美好不容忽我想起的却不是孤单和路长，而是波澜壮阔的海和

『后来许多人问我一个人夜晚踟蹰路上的心情，

指导教师：周飞飞